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20-015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岭矿业	股票代码	0006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卫东	成兆鑫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埠镇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埠镇	
传真	0533-3089666	0533-3089666	
电话	0533-3088888	0533-3088888	
电子信箱	sz000655@163.com	sz000655@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属于黑色金属采选业，主营业务是铁矿石开采，铁精粉、铜精粉、钴精粉、球团矿的生产、销售及机械加工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铁精粉、铜精粉、钴精粉、球团矿。全资子公司金召矿业以铁矿石开采、销售、对外工程施工为主，控股子公司金岭球团以生产、销售球团矿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33,592.0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8.3%；实现利润总额22,266.6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1.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7,962.6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8.78%。

报告期内年共生产铁精粉126.23万吨，销售128.24万吨；生产铜精粉金属量920.86吨，销售1060.6吨；生产钴精粉金属量10.99吨，销售10.43吨，生产球团矿19.78万吨，销售19.52万吨，生产钒钛球团15.23万吨，销售7.59万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335,920,163.46	1,041,278,828.75	28.30%	1,043,825,92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626,516.88	100,475,786.39	78.78%	-316,293,53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6,206,454.91	92,397,970.75	90.70%	-261,857,07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771,749.45	316,775,424.94	35.99%	121,173,306.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2	0.169	78.70%	-0.5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2	0.169	78.70%	-0.5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2%	4.28%	2.94%	-12.9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2,888,668,821.04	2,715,753,947.98	6.37%	2,658,402,83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77,781,807.72	2,395,686,331.97	7.60%	2,294,425,861.2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8,107,820.23	319,552,851.72	411,227,009.30	317,032,48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51,007.93	54,696,080.88	89,783,517.36	5,495,91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896,772.93	53,280,957.28	89,610,867.42	3,417,85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86,976.97	176,708,742.48	96,530,750.42	91,745,279.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2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6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金岭铁矿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41%	347,740,145		质押	173,870,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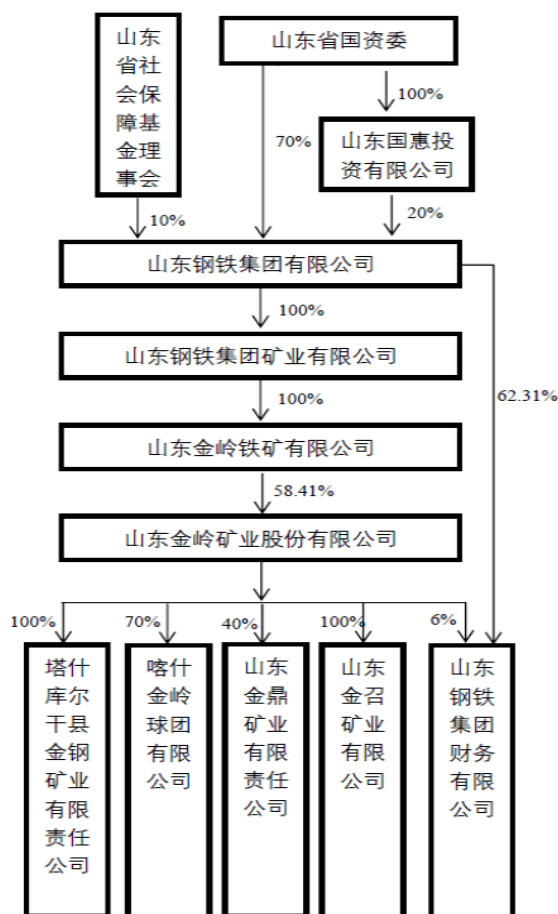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	6,530,000			
陈美格	境内自然人	0.52%	3,102,984			
杨士营	境内自然人	0.49%	2,920,220			
文沛林	境内自然人	0.44%	2,623,800			
汪仁梅	境内自然人	0.27%	1,624,55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九泰天富改革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1,539,900			
钱敏	境内自然人	0.23%	1,366,000			
戴怡梅	境内自然人	0.22%	1,293,434			
吴吉林	境内自然人	0.22%	1,282,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金岭铁矿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杨士营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087,000 股，普通账户持有 1,833,220 股，合计持股 2,920,220 股；文沛林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623,800 股，普通账户持有 0 股，合计持股 2,623,800 股；钱敏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366,000 股，普通账户持有 0 股，合计持股 1,366,000 股；戴怡梅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293,434 股，普通账户持有 0 股，合计持股 1,293,434 股；吴吉林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73,400 股，普通账户持有 1,209,300 股，合计持股 1,282,700 股；前十名其他股东皆为通过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的股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主要产品市场及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铁精粉主要销售给黑色冶炼企业及各大钢厂，铜精粉和钴精粉属于伴生矿，产量占比很少，基本产销平衡。公司铁精粉铁含量基本在65%以上，含硫、磷等杂质不高，主要作为炼铁、炼钢的原料。

公司下属单位机械制造厂所生产的铲运机、破碎机、矿车、罐笼等设备主要用于国内各大规模矿山企业，是山东省机械工业生产定点企业。

公司球团矿为酸性氧化球团，品位63%~64%，主要销售给黑色冶炼企业及各大钢厂，主要用于高炉冶炼。

2、公司产品生产工艺

公司铁矿石采用地下开采方式，主要以竖井、斜井开拓，开采方法以分段凿岩阶段矿房法、浅孔留矿法、上向分层胶结充填法为主。

开采出来的铁矿石经过提升系统进入地表矿仓，随后运输至选矿厂进行破碎、磨矿、磁选、浮选等工艺流程，从而产出最终产品铁精粉、铜精粉、钴精粉。

公司产品球团矿主要原材料为铁精粉和若干添加剂，主要工序包括配料、混合料预处理（烘干润磨等）、造球、筛分、干燥预热、焙烧、冷却、成品球团矿输送储存等工序。辅助工序包括煤粉制备、主抽循环风机等抽风系统、多管除尘静电除

尘等除尘系统、烟气脱硫系统等。

3、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铁矿石来源于自产和外购,生产模式则是按照公司生产技术中心年初制定的生产计划以及市场情况进行生产。公司产品主要销售渠道以黑色冶炼企业及各大钢厂为主。铁精粉销售价格主要参考普氏铁矿石价格指数及同类产品市场行情进行协商确定。

4、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以铁矿石采选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具有优质铁矿石资源,公司铁矿石品位与开采条件均优于国内同类地下开采的铁矿矿山,属于国内富矿之一,主要产品铁精粉获得国家同类产品唯一“金质奖章”。公司产品为磁性铁精粉且为自熔性矿是各大钢厂造球、炼钢的原材料,加之品位高,S、P、SiO₂、TiO₂等有害元素含量低,产品销路较好。

5、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33,592.0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8.3%;实现利润总额22,266.6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1.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7,962.6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8.78%。

报告期内按矿产品分类说明如下:

(1) 生产铁精粉126.23万吨,销售128.24万吨,实现营业收入99,042.5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9.57%,营业成本73,187.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3.84%,毛利率26.10%,比上年同期增加3.41%;

(2) 生产铜精粉金属量920.86吨,销售1060.6吨,实现营业收入4,653.2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6.26%,营业成本1,411.1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1.15%,毛利率69.67%,比上年同期增加1.28%;

(3) 生产钴精粉金属量10.99吨,销售10.43吨,实现营业收入11.9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6.93%,营业成本29.0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65.25%,毛利率-142.15%,比上年同期减少135.41%;

(4) 生产球团矿19.78万吨,销售19.52万吨,生产钒钛球团15.23万吨,销售7.59万吨,实现营业收入19,115.5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2.52%,营业成本16,427.6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9.47%,毛利率14.06%,比上年同期减少4.62%。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铁精粉	990,425,805.80	258,549,816.59	26.10%	29.57%	49.06%	3.41%
铜精粉	46,532,330.58	32,421,266.34	69.67%	26.26%	28.62%	1.28%
钴精粉	119,905.52	-170,446.67	-142.15%	16.93%	-2,364.34%	-135.41%
球团	191,155,834.53	26,879,415.75	14.06%	22.52%	-7.76%	-4.62%
机械加工	16,422,361.48	-2,441,836.88	-14.87%	158.60%	40.15%	49.37%
其他业务收入	91,263,925.55	23,554,475.16	25.81%	17.71%	-14.02%	-9.5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1) 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

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进行调整，无需对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2019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调整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8年12月31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2019年1月1日余额
资产：			
应收票据	495,502,429.57	-421,659,846.18	73,842,583.39
应收款项融资		421,659,846.18	421,659,846.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5,300,000.00	-215,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300,000.00	215,300,000.0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8年12月31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2019年1月1日余额
资产：			
应收票据	399,876,952.65	-380,633,842.68	19,243,109.97
应收款项融资		380,633,842.68	380,633,842.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5,300,000.00	-215,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300,000.00	215,300,000.00

(2) 执行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列示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列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母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为“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签字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签字盖章页]

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刘远清_____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一日